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二 〇 二 年 十 月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 年 10 月 8 日



## 目录

概述 .....	1
1、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	3
2.2 公开方式 .....	4
2.2.1 网络公示 .....	4
2.2.2 其他公开情况 .....	6
2.3 公众意见情况 .....	7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7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开内容及时限 .....	7
3.2 公示方式 .....	7
3.2.1 网络公开 .....	7
3.2.2 报纸公开 .....	10
3.2.3 张贴 .....	12
3.3 查阅情况 .....	1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4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5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5
6、报批前公开情况 .....	16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6
6.2 公开方式 .....	16
6.2.1 网络 .....	16



## 概述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增长与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生活垃圾产生量日益增多。目前，为使垃圾不再污染环境，变废为宝，我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遵循“三化原则”，即“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基本原则。垃圾处理基本上主要有填埋处理，焚烧处理，堆肥处理三种处理方法。当下，我国普遍采用卫生填埋和焚烧发电处理，填埋是大量消纳城市生活垃圾的有效方法，也是所有垃圾处理工艺剩余物的最终处理方法，但相较于卫生填埋，焚烧处理具有明显的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优点，焚烧后的垃圾体积减少 90%左右，重量减少约 80%，且焚烧发电可使垃圾成为新的资源，其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都较高。2020 年 3 月 27 日，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印发了《贵州省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2020-2030）》，《规划》提出：“基本构建全省生活垃圾处理‘焚烧发电为主、其它利用为辅、填埋处置保底’的格局，新建、扩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 6 座、规模 0.57 万 t/d；2020-2025 年，新建、扩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 14 座、规模 0.89 万 t/d……2026-2030 年，新建、扩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 10 座、规模 0.45 万 t/d……”。2021 年 11 月 26 日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印发了《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大力推进实施 2021 年 2000 个重点民间投资项目的通知 黔发改投资》（〔2021〕163 号），其中涉及七座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总投资约 43 亿元。全省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建设力度将得以加快发展，因此垃圾焚烧飞灰的产生量也日趋增多。

目前，贵州省运行的垃圾发电厂共有 15 座，总焚烧规模 12100 吨/天，产生飞灰按焚烧量的 3%计算，每天产生的飞灰约 370 吨。垃圾焚烧飞灰的无害化处置方式一般为水泥窑协同处置，我公司（平坝水泥台厂）成立于 2008 年，公司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马田村，是一家生产水泥的企业，为了寻求原材料石灰石、砂岩的替代方案、提高企业经济价值、保护环境等，在充分调研及论证后，拟利用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作为部分原料，参与水泥产品的生产，变废为宝的同时，降低飞灰的环境影响。该工程为新建项目，建设地址为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高铁新村，位于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马田村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预留场地内，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与二期分别建设一条 150 吨/日飞

灰水洗处置线，整个飞灰的处置线中主要分为五个系统：飞灰洗脱系统、水洗液净化系统、蒸发制盐系统、飞灰干燥系统和入窑煅烧系统。本项目建设面积约 3072m<sup>2</sup>，总投资 20902.72 万元，年协同处置飞灰 10 万 t/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 年 1 月 10 日，我单位于委托贵州柏年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在开展本项目环评工作的过程中，我单位对本项目的建设概况和环评报告书的编制情况进行了多次公示，期间我单位向受影响的社会各界多方征求意见。根据《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我公司在委托环评单位开展项目的环境影评价工作的同时开展了本项目的环评公众参与调查，了解项目建设对周边居民带来的环境问题以及周边居民点对本项目建设以及运营期期间的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意见。

# 1、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并确定工艺设计方案后，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平坝区人民政府网站上、厂区公示栏、周边村寨等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名称及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反馈方式及途径。首次公示载体和公示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第一次公示内容

###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 建设单位：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马田村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预留场地内

(4) 建设性质：新建

(5)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在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马田村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预留场地内，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产生的飞灰作为原料，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与二期分别建设一条 150 吨/日飞灰水洗处置线，整个飞灰的处置线中主要分为五个系统：飞灰洗脱系统、水洗液净化系统、蒸发制盐系统、飞灰干燥系统和入窑煅烧系统。本项目建设面积约 3120m<sup>2</sup>，总投资 20902.72 万元，年协同处置飞灰 10 万 t/年。

#### 二、建设单位单位及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联系人：魏广潜

(3) 联系方式: \*\*\*\*\*

(4) 邮箱: \*\*\*\*\*

###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1) 环评单位: 贵州柏年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联系人: 吴红雪

(3) 联系电话: \*\*\*\*\*

(4) 邮箱: \*\*\*\*\*

###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 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具体格式见附件, 个人和企业可自行下载后, 对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提出相关的意见与要求。

注: 团体单位提出意见后必须加盖公章。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成后及时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提交意见表原件, 或者将意见表进行扫描拍照后传至邮箱内。

五、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7 月 10 日。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

## 2.2 公开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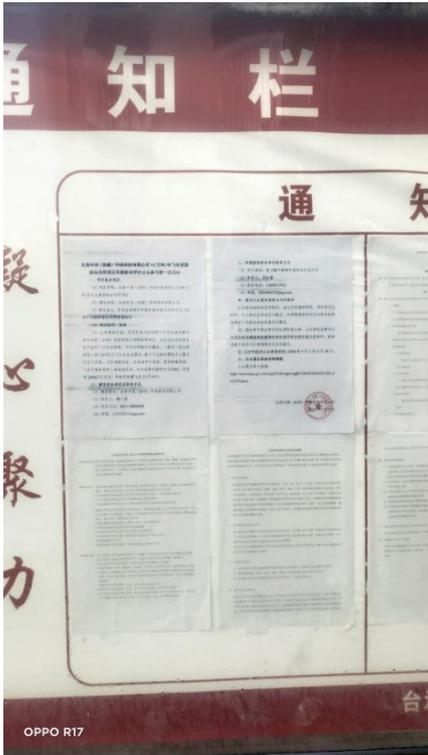
### 2.2.1 网络公示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中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 进行

第一次公开。我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平坝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网址链接：[http://www.pingba.gov.cn/xwdt/bmdt/202207/t20220701\\_75360838.html](http://www.pingba.gov.cn/xwdt/bmdt/202207/t20220701_75360838.html) 公示载体与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公示内容及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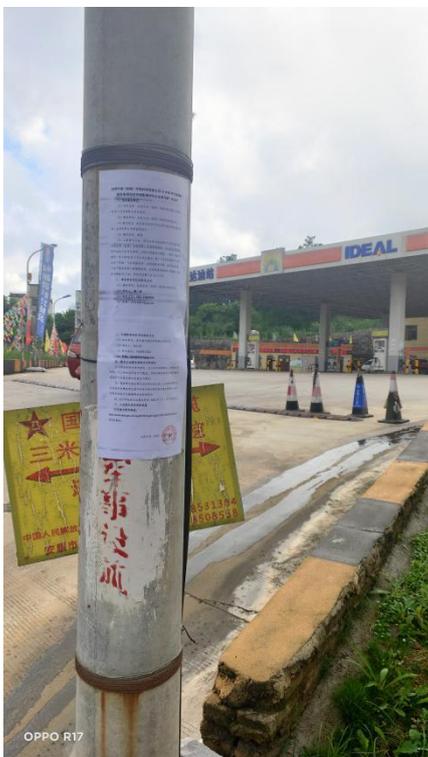
### 2.2.2 其他公开情况



厂区公告栏



厂区大门



周边村寨



周边村寨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至《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期间，未收到相关个人以及相关企业、事业单位提出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问题，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开内容及时限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贵州柏年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立即开展了征求意见稿的全文公示，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我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7 月 25 日在网络平台进行了第二次公示（网址：[http://www.pingba.gov.cn/xwdt/bmdt/202207/t20220715\\_75560727.html](http://www.pingba.gov.cn/xwdt/bmdt/202207/t20220715_75560727.html)），公示时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见表 3-1，公示情况见图 3-1。

表 3-1 第二次公示内容

<p>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窑协同处置飞灰项目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p>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1）项目名称：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p>
--

(2) 建设单位：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域关镇马田村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预留场地内

(4) 建设性质：新建

(5)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在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域关镇马田村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预留场地内，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产生的飞灰作为原料，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与二期分别建设一条 150 吨/日飞灰水洗处置线，整个飞灰的处置线中主要分为五个系统：飞灰洗脱系统、水洗液净化系统、蒸发制盐系统、飞灰干燥系统和入窑煅烧系统。本项目建设面积约 3072m<sup>2</sup>，总投资 20902.72 万元，年协同处置飞灰 10 万 t/年。

## 二、建设单位单位及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联系人：魏广潜

(3) 联系方式：\*\*\*\*\*

(4) 邮箱：\*\*\*\*\*

##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1) 环评单位：贵州柏年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吴红雪

(3) 联系电话：\*\*\*\*\*

(4) 邮箱：\*\*\*\*\*

##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具体格式见附件，个人和企业可自行下载后，对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提出相关的意见与要求。

注：团体单位提出意见后必须加盖公章。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成后及时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提交意见表原件，或者将意见表进行扫描拍照后传至邮箱内。

##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 众 意 见 表 见 链 接 ：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o

#### 六、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TGAC4fK3Zfqao5YpQpCbA?pwd=dhbe>

提取码：dhbe

#### 七、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八、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15 日~7 月 25 日。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5 日



图 3-1 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第二次公示可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我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19 日，在安顺日报上进行了第二次报纸公示，公示期间公开信息总共刊登 2 期（7 月 18 日和 7 月 19 日）。公示内容见表 3-2，公示情况见图 3-2

表 3-2 第二次公示内容（报纸）

<p><b>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b></p> <p>《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为征求评价范围内居民意见，如有相关环保</p>
---

意见请与我单位进行反馈，现将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本次项目依托现有台泥（安顺）水泥有限公司 1#、2#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协同处置飞灰 10 万吨/年，本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与二期分别建设一条 150 吨/日飞灰水洗处置线，整个飞灰的处置线中主要分为五个系统：飞灰洗脱系统、水洗液净化系统、蒸发制盐系统、飞灰干燥系统和入窑煅烧系统。

#### 一、建设单位单位及联系方式

- (1) 建设单位：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 联系人：魏广潜
- (3) 联系方式：\*\*\*\*\*
- (4) 邮箱：\*\*\*\*\*

#### 二、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 (1) 环评单位：贵州柏年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 联系人：吴红雪
- (3) 联系电话：\*\*\*\*\*
- (4) 邮箱：\*\*\*\*\*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 众 意 见 表 见 链 接 ：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注：团体单位提出意见后必须加盖公章。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成后及时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提交意见表原件，或者将意见表进行扫描拍照后传至邮箱内。）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TGAC4fK3Zfqao5YpQpCbA?pwd=dhbe>  
提取码：dhbe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报纸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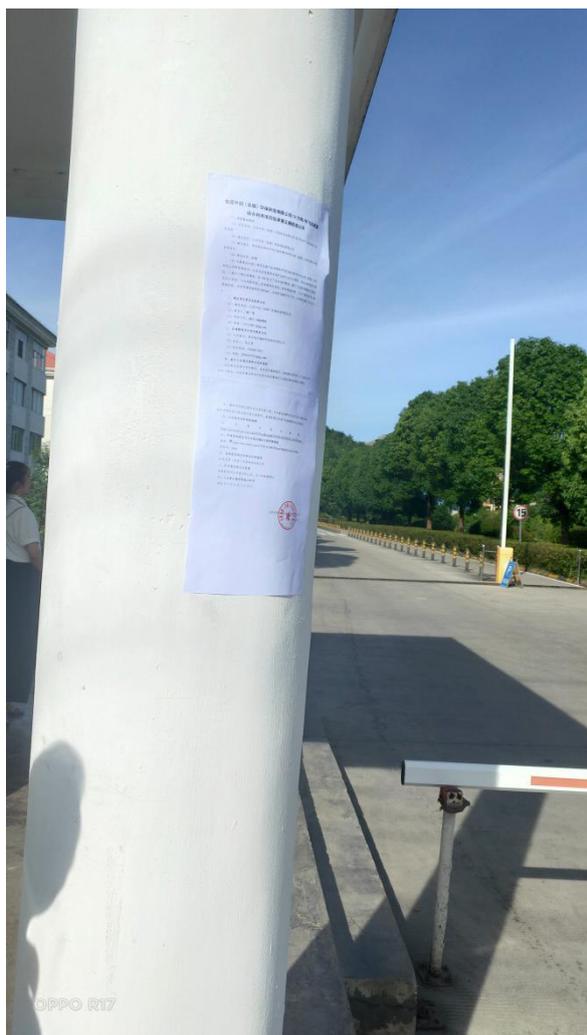


2022 年 7 月 19 日报纸公示

图 3-2 报纸公示

### 3.2.3 张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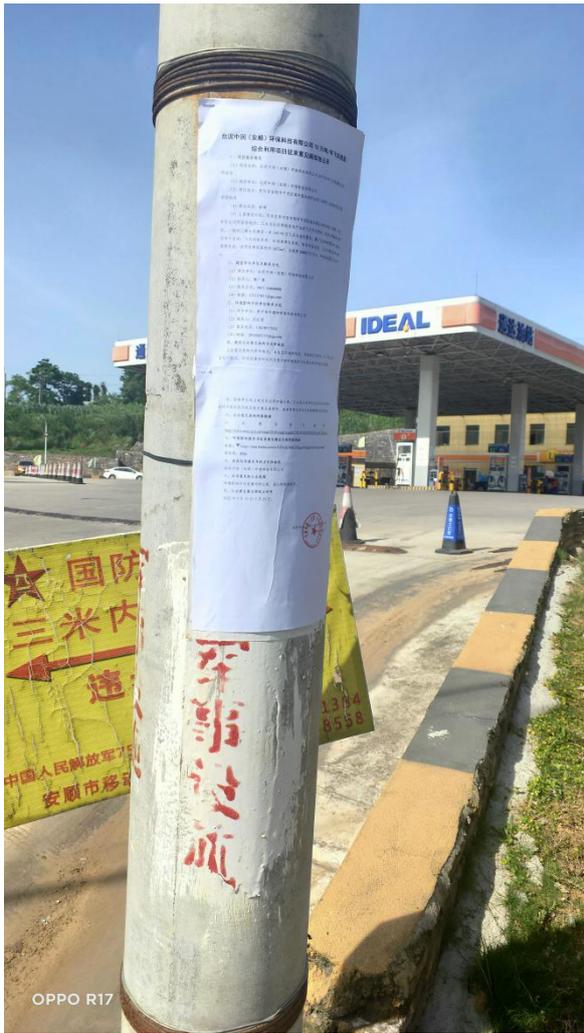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第二次公示可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我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25 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第二次张贴公示。公示内容见表 3-2，公示情况见图 3-3。



厂区内



周边村寨



周边村寨



周边村寨

图 3-3 项目周边现场公示照片

###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单位配备了纸质报告书和纸质公众意见表，无人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公示我单位按照相关要求采取了三种方式进行公开，以求公示信息能够较为全面地覆盖项目所在地影响区域，力求广泛接收公众对于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截至本次公示结束，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 4、其他公众参与况

我公司在 2022 年 7 月 17 日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对项目建设周边团体单位及最可能影响到的马田村、金银村等周边居民点进行了入户调查，本次调查我单位向公众介绍了本项目《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并向公众发放公众意见表，收集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调查期间共发放公众调查表 35 份，其中团体单位 5 份（包括平坝区政府单位及村委会等），个人 30 份，收回团体单位的调查表 5 份、个人的调查表 30 份，总回收率为 100%。

根据调查结果显示，周边居民均表示对本项目的建设无意见，无对本项目的建设提出反对意见的团体单位，调查结果表明 100%的公众表示支持本工程的建设，受调查的团体均表示支持本工程的建设。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四条要求，在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截至公示结束，在规定时间内均未收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我公司提供的其他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质疑性意见，个别企业单位以现场调查建议的形式向我公司提出了有关项目建设的积极意见并对项目建设表示了欢迎和支持。因此，针对本项目我公司无需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得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本项目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至征求意见稿期间、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补充公开至征求意见稿补充公开期间未收到相关个人以及相关企业、事业单位提出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问题；在本项目第一次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在规定时间内均未收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我公司提供的其他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本

项目进行了入户调查，共收回团体单位的调查表 5 份、个人的调查表 30 份（共发放 35 份），总回收率为 100%。根据调查结果显示，周边居民均表示对本项目的建设无意见，无对本项目的建设提出反对意见的团体单位。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公众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我公司提供的其他方式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反对性、质疑性意见，无意见处理情况。

## 6、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台泥中润（安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飞灰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报告书已编制完成，拟向安顺市生态环境局报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有关要求，2022 年 xx 月 xx 日，我单位对该项目环评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报批前公示（此次公开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

截图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2 年 XX 月 XX 日进行了项目的报批前公示，公示网站为环保小智，网址为 <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267309>。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以邮件或电话方式的反馈意见，无意见处理情况。

截图

## 7、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评开展过程中，我单位针对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进行了 2 次公示。第一次公示于 202 年 月 日进行了网络公开，征求公众意见；第二次公示于 202 年 月 日~ 日，采取三种方式（网络、报纸和张贴）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

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在本项目环评手续完成后,我单位将对本次公众参与中的相关文件(图片、报纸、

公众意见表等)进行存档备查。